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刘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财务总监刘坤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刘坤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刘坤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通过持有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30 万元份额及北京吉融元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岛一号证券投资基金 15 万元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坤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姜玉宝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谨向刘坤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